

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



建设用地
规划许可证

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

沪普地(2025)EA310107202500518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用地项目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 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日期 2025年07月21日

用地单位	上海长征永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
项目名称	普陀区万里社区W060702单元17-14地块
批准用地机关	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
批准用地文号	沪普府土〔2023〕99号
用地位置	普陀区万里街道 东至17-15 公共绿地，南至17-13 公共绿地，西至17-4地块，北至富平路
用地面积	3702.29平方米,各地类明细：建设用地3702.29平方米，农用地0.0平方米（其中耕地0.0平方米），未利用地0.0平方米
土地用途	租赁住房
建设规模	计容建筑面积不大于11106.87平方米，总建筑面积以审定的设计方案为准。
土地取得方式	出让
附图及附件名称 1.《关于核发普陀区万里社区W060702单元17-14地块《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》的决定》（编号：沪普规划资源许地〔2025〕22号）一份。	

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，属违法行为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本证所需附图与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